

共叙山海深情 共启协作新局

宁夏党政代表团来闽考察交流,两省区就进一步推动新时代闽宁协作深入交流、互学互鉴

■据福建日报

闽宁协作,山高水长。28日至30日,在省委书记尹力、省长王宁分别陪同下,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陈润儿、自治区主席咸辉率自治区党政代表团在闽考察交流,共叙山海深情,共启协作新局。两省区政协主席崔玉英、崔波参加活动。

代表团一行先后到厦门、龙岩、福州等地,深入考察了我省经济发展、改革开放、科技创新、城市规划建设等方面的经验做法,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时的创新理念和生

动实践;前往上杭县古田镇毛主席纪念园,瞻仰毛主席像并敬献花篮,参观古田会议会址、纪念馆并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交流研讨会,在革命老区重温红色历史,缅怀革命先烈,接受党性教育;在厦门举行闽宁经贸合作交流恳谈会,推介宁夏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产业规划,并现场签约37个协作项目。

考察期间,两省区就进一步推动新时代闽宁协作进行了深入交流、互学互鉴。大家认为,25年来,闽宁两省区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擘画的蓝图,聚焦脱贫攻坚、加强长

期协作、实现互利共赢,探索出一条促进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开创了东西部扶贫协作的“闽宁模式”。迈出新征程,我们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嘱托,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弘扬伟大脱贫攻坚精神,凝聚起促进共同富裕的强大合力,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把加强产业协作、实现优势互补作为新发展阶段闽宁协作的重要内容抓细抓实抓好,推动闽宁协作不断取得新成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力量。

■相关新闻 福建宁夏签署协议 开启闽宁协作新篇章

福建、宁夏两省区30日在福州召开闽宁协作第二十五次联席会议,现场签署了闽宁“十四五”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开启闽宁协作新篇章。

协议指出,下一阶段两省区将推动闽宁协作由政府主导向发挥市场主体作用转变、由单向援助向双向互动转变、由扶贫协作向全面合作转变。

协议明确了推进产业

合作、加强人才交流、加强劳务协作、加强消费协作等十项重点工作。包括力争“十四五”期间,在宁闽籍企业(商户)由目前的5700家增加到1万家左右;福建省选派不少于1000名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支持宁夏,宁夏选派不少于1000名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到福建学习进修;福建省帮助宁夏5万名(人次)

农村劳动力、约1.5万名(人次)脱贫人口实现转移就业;福建省采购、销售宁夏消费帮扶产品50亿元等。

此外,协议确立了每年召开省级联席会议、双方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强化资金保障和监管等保障措施。包括“十四五”期间,福建省财政加大援助宁夏资金投入,其中2021年安排61045万元。(据新华社)

泉州新冠疫苗接种全程可追溯

省外接种第一针后如何续种,60岁及以上老人是否可以接种,是否供应单针式疫苗?权威解答来了

■海都记者 吴日锦 林良标

昨日,记者从泉州市疾控中心获悉,截至29日,泉州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已经突破255万人次,单日最高接种人数达到20万。与此同时,针对最近大家关心的60岁及以上人群和慢性病患者是否可以接种疫苗,在省外接种第一针后如何在当地续种,泉州是否供应单针式疫苗等问题,请疾控中心相关专家给出了权威回复。

基本完成高风险人群及关键岗位人员的接种

泉州市疾控中心主任医师、健康教育科科长黄彩虹告诉记者,为应对5、6月份大规模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全市迅速建立健全预防接种队伍,培训预防接种相关人员7631人,建成237家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含方舱或临时接种点),确保了此次新冠病毒疫苗大规模预防接种的服务能力,

并实现了疫苗接种全程可追溯。

截至5月28日,全市累计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破245万人次,单日最高接种量达到了20万人次,已基本完成感染风险高人群及关键岗位人员的接种,教育工作者及高等院校学生、服务业从业人员等重点行业人群的接种率也已达较高水平。

“ 在外地接种了第一针疫苗,能否继续在泉州接种第二针?”

据介绍,已经在省外接种了第一针新冠病毒疫苗的,可凭原接种单位出具的预防接种凭证到现居住地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进行续种。若是本省其他接种点接种的,可直接前往当地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进行续种,不必另行提供预防接种凭证。

“ 泉州开始供应单针式新冠病毒疫苗了吗?”

据了解,目前国内唯一实现单针接种程序的疫苗是陈薇院士团队研发的腺病毒载体新冠病毒疫苗,该疫苗暂时尚未向我省供应。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疫苗专班的统筹安排,目前我省正在使用的是国药集团中国生物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所)和北京科兴中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科兴中维)生产的两种新冠病毒灭活疫苗。两种疫苗均需连续接种两针,接种间隔28~56天,最短间隔21天,超过56天仍未接种第二针的,请尽快到当地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进行补种,方能形成有效的免疫效果。

“ 60岁及以上人群和慢性病患者可以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吗?”

60岁及以上人群为感染新冠病毒后的重症、死亡高风险人群,建议接种。目前,4个附条件批准上市的新冠病毒疫苗Ⅲ期临床试验研究纳入该人群的数量有限,重组亚单位疫苗Ⅲ期试验尚在进行中,暂无疫苗对该人群的保护效力数据。但上述疫苗Ⅰ/Ⅱ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该人群疫苗接种安全性良好。

黄科长提醒,与18~59岁人群相比,60岁及以上人群接种后中和抗体滴度略低,但中和抗体阳转率相似,提示疫苗对60岁以上人群也会产生一定的保护作用。所以,建议该人群也尽量尽快接种。

此外,慢性病人群为感染新冠病毒后的重症、死亡高风险人群。健康状况稳定,药物控制良好的慢性病人群不作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禁忌人群,建议接种。

同时,记者还了解到,6月底前,泉州将严格按照省统一部署,主要为18岁以上(除接种禁忌症外)人群接种疫苗,感染风险高和传播风险较高的人群优先接种。

后期,将根据疫苗供应情况,不断扩大接种人群范围,稳步有序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尽快建立人群免疫屏障。

求,是否伪造检测数据,检测数据是否随意更改、是否规范;现场使用功能与结构布置是否与报告和原始记录相符;建模选型及分析是否符合要求,参数取值是否合理准确,构件承载力评定是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鉴定程序是否符合规范要求,鉴定结论与建议是否合规等。

泉州出台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海都讯(记者 董加固)记者从泉州市生态环境局获悉,《泉州市辐射事故应急预案》近日印发,这也是泉州市首次针对辐射事故出台的专项应急预案。《预案》适用于泉州市行政区内辐射事故应对工作,明确了泉州市辐射事故应急组织体系的设置及各方职责,并对辐射事故应急报告、先期处置、分级响应、应急监测等作出要求。

据悉,辐射事故主要指除核事故以外,由于核技术

利用,放射性物质运输,放射性废物的处理、贮存和处置等设施或活动的放射源丢失、被盗、失控,或者放射性物质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受到意外的异常照射,或者造成环境放射性污染的事件。根据辐射事故的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将辐射事故分为特别重大辐射事故、重大辐射事故、较大辐射事故和一般辐射事故四个级别,应急响应级别分别对应为一级、二级、三级和

四级。

泉州市辐射事故应急组织体系由市辐射事故应急指挥部、市辐射事故应急工作机构和县级辐射事故应急组织组成。发生辐射事故时,事故单位必须启动本单位辐射事故应急预案,采取必要的先期处置措施,并立即向当地生态环境、公安、卫健部门报告。各级政府与成员单位根据辐射事故应急响应等级及职责,组织开展应急响应行动。

三种预约方式

目前,新冠病毒疫苗接种预约方式以集体预约为主,由企事业单位、社区(村居)向属地接种单位预约,统一组织接种。

个人可采用以下三种方式预约接种:一、通过“福建卫生健康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泉州疾控”微信公众号或“闽政通”APP上开通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线上自助服务平台,进行网上自助建档和预约。二、根据属地卫生健康部门公布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点名单,拨打属地接种单位的联系电话进行预约。三、直接到接种点进行现场预约。